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3年8月17日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海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和《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调整“邦达芯跨境供应链综合服务基地建设项目”、“全国物流网络拓展升级项目”的实施进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